



祥泰行集團有限公司*

CHEUNG TAI HO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

董事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姜美華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之職，而張詩敏女士則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祥泰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張詩敏女士（「張女士」）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一年，至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九日屆滿。根據張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協議，張女士於任期內可獲取年薪240,000港元，薪金會由董事會按年檢討。張女士擬獲取之酬金乃按其經驗及於本公司擔任之職務而釐定。

張女士現年33歲，持有新西蘭奧克蘭大學商學士及文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張女士曾於香港及海外工作，在私人公司及上市公司累積多方面的審計及財務管理經驗。

張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張女士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姜美華女士因個人理由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之職。董事會確認，並不知悉有任何與彼辭職有關之事項須向本公司股東交代。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姜女士過往為本公司服務。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祖翔先生及張詩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志強先生及郭嘉立先生。

承董事會命
祥泰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謝祖翔

香港，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